
此 乃 要 件 請 即 處 理

閣下如對本通函或應採取之行動有任何疑問，應諮詢股票經紀或其他註冊證券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出售或轉讓名下所有海通恆信國際融資租賃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應立即將本通函連同隨附之代表委任表格及回條，送交買家或承讓人，或經手買賣或轉讓之銀行、股票經紀或其他代理商，以便轉交買家或承讓人。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海通恆信國際融資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Haitong Unitrust International Financial Leasing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05)

**2022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
2022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
2022年年報
2022年度利潤分配方案
續聘2023年度會計師事務所
董事會及監事會換屆選舉
批准及授出發行股份的一般性授權
及
年度股東大會通告**

海通恆信國際融資租賃股份有限公司將於2023年5月12日(星期五)下午二時正假座中國上海市黃浦區中山南路599號海通恆信大廈召開年度股東大會。年度股東大會通告載於本通函第32至35頁。

無論閣下能否出席年度股東大會，敬請細閱年度股東大會通告，將代表委任表格按其上印列之指示填妥並盡快交回。如閣下欲委任代表出席年度股東大會，則須按代表委任表格上印列之指示填妥及交回表格。H股股東須將代表委任表格交回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內資股股東則須交回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中國上海市黃浦區中山南路599號)，惟無論如何最遲須於年度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以專人送遞或郵寄方式交回。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屆時仍可親身出席年度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除另有指明外，本通函內所有日期及時間均指香港日期及時間。

2023年4月21日

目 錄

	頁碼
釋義	1
董事會函件	3
附錄一 — 2022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	11
附錄二 — 2022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	18
附錄三 — 2022年度獨立非執行董事述職報告	22
附錄四 — 董事候選人履歷	26
附錄五 — 監事候選人履歷	31
年度股東大會通告	32

釋 義

於本通函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2022年年報」	指	本公司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年報
「年度股東大會」	指	本公司將於2023年5月12日(星期五)下午二時正假座中國上海市黃浦區中山南路599號海通恆信大廈召開的年度股東大會
「公司章程」	指	海通恆信國際融資租賃股份有限公司的公司章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監事會」	指	本公司監事會
「本公司」	指	海通恆信國際融資租賃股份有限公司，於2004年7月在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於2017年5月27日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於2019年6月3日於香港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為1905
「《公司法》」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內資股」	指	本公司發行的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以人民幣認購或入賬列作繳足，由中國自然人或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實體持有
「內資股股東」	指	內資股持有人
「H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境外上市外資股，以港元認購及買賣，於香港聯交所上市
「H股股東」	指	H股持有人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香港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

釋 義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通函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股份」或「普通股」	指	本公司內資股及H股
「股東」或「普通股股東」	指	本公司股份持有人
「監事」	指	本公司監事
「%」	指	百分比



海通恆信國際融資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Haitong Unitrust International Financial Leasing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05)

董事會：

執行董事：

丁學清先生(董事長)
周劍麗女士

非執行董事：

任澎先生
哈爾曼女士
呂彤先生
吳淑琨先生
張少華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姚峰先生
曾慶生先生
胡一威先生
嚴立新先生

註冊辦事處：

中國
上海市
黃浦區
中山南路599號

總部及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上海市
黃浦區
中山南路599號
海通恆信大廈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248號
大新金融中心40樓

敬啟者：

**2022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
2022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
2022年年報
2022年度利潤分配方案
續聘2023年度會計師事務所
董事會及監事會換屆選舉
批准及授出發行股份的一般性授權
及
年度股東大會通告**

I. 緒言

本人代表董事會邀請閣下出席將於2023年5月12日(星期五)下午二時正假座中國上海市黃浦區中山南路599號海通恆信大廈召開的年度股東大會。

本通函旨在向閣下提供年度股東大會通告及所有合理所需的資料，使閣下可於年度股東大會上就投票贊成或反對提呈決議案作出知情的決定。

II. 將於年度股東大會上審議的事項

將於年度股東大會上提呈普通決議案，以批准(1)2022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2022年度董事會報告**」)；(2)2022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2022年度監事會報告**」)；(3)2022年年報；(4)2022年度利潤分配方案(「**2022年度利潤分配方案**」)；(5)續聘2023年度會計師事務所；(6)有關董事會換屆選舉的議案；及(7)有關監事會換屆選舉的議案。

將提呈特別決議案，以(8)批准及授出發行股份的一般性授權。

根據相關監管規定及公司章程和獨立非執行董事工作制度，2022年度獨立非執行董事述職報告(「**2022年度獨立非執行董事述職報告**」)為須向年度股東大會報告，但無需股東批准的事項。有關2022年度獨立非執行董事述職報告的詳情，請參閱「附錄三 — 2022年度獨立非執行董事述職報告」。

普通決議案：

1. 2022年度董事會報告

將於年度股東大會上提呈普通決議案，以審議並批准2022年度董事會報告。上述2022年度董事會報告的詳情載列於本通函附錄一。

2. 2022年度監事會報告

將於年度股東大會上提呈普通決議案，以審議並批准2022年度監事會報告。上述2022年度監事會報告的詳情載列於本通函附錄二。

3. 2022年年報

將於年度股東大會上提呈普通決議案，以審議並批准寄發予股東的2022年年報。

4. 2022年度利潤分配方案

根據相關法律、監管要求及公司章程，本公司制定以下2022年度利潤分配方案：

以2022年12月31日總股本(8,235,300,000股)為基數，按每10股派發現金股利人民幣0.58元(含稅)，共分配現金股利人民幣477,647,400.00元(含稅)。

本公司2022年年度股息預計不晚於2023年7月25日(星期二)支付，惟須待年度股東大會審批2022年度利潤分配方案後方可進行。根據公司章程，本公司擬分派2022年年度股息，內資股股東以人民幣支付、H股股東以港元支付。港元實際發放金額按照年度股東大會召開前一個公曆星期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人民幣兌港元的匯率平均中間價計算。

董事會函件

2022年度利潤分配方案一經年度股東大會批准，2022年年度股息將支付予於2023年6月15日(星期四)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為確定股東獲得2022年年度股息的權利，本公司將於2023年6月10日(星期六)至2023年6月15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合資格收取2022年年度股息，H股及內資股股東須確保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於2023年6月9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分別送交本公司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及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中國上海市黃浦區中山南路599號)辦理登記手續。

稅項

H股股東稅項

根據《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個人所得稅若干政策問題的通知》(財稅字[1994]020號)的規定，外籍個人從中國的外商投資企業取得的股息、紅利所得暫免徵收個人所得稅。由於本公司為外商投資企業，故本公司分派股息時，持有本公司H股及名列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的外籍個人股東概毋須支付中國個人所得稅。根據《國家稅務總局關於中國居民企業向境外H股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股息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有關問題的通知》(國稅函[2008]897號)，中國居民企業向境外H股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2008年及以後年度股息時，統一按10%的稅率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

深港通內地股東

根據《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證監會關於深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試點有關稅收政策的通知》(財稅[2016]127號)規定，對內地個人投資者通過深港通投資香港聯交所上市H股取得的股息紅利，H股公司應向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中國結算**」)提出申請，由中國結算向H股公司提供內地個人投資者名冊，H股公司按照20%的稅率代扣個人所得稅。內地個人投資者通過深港通投資香港聯交所上市的非H股取得的股息紅利，由中國結算按照20%的稅率代扣個人所得稅。個人投資者在國外已繳納的預提稅，可持有效扣稅憑證到中國結算的主管稅務機關申請稅收抵免。

對內地證券投資基金通過深港通投資香港聯交所上市股票取得的股息紅利所得，按照上述規定計徵個人所得稅。

對內地企業投資者通過深港通投資香港聯交所上市股票取得的股息紅利所得，計入其收入總額，依法計徵企業所得稅。其中，內地居民企業連續持有H股滿12個月取得的股息紅利所得，依法免徵企業所得稅。香港聯交所上市H股公司應向中國結算提出申請，由中國結算向H股公司提供內地企業投資者名冊，H股公司對內地企業投資者不代扣股息紅利所得稅款，應納稅款由企業自行申報繳納。內地企業投資者自行申報繳納企業所得稅時，對香港聯交所非H股上市公司已代扣代繳的股息紅利所得稅，可依法申請稅收抵免。

2022年度利潤分配方案於2023年3月30日獲董事會審議並批准，並謹此提呈年度股東大會供股東審議並批准。

5. 續聘2023年度會計師事務所

將於年度股東大會上提呈普通決議案，以審議並批准續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羅兵咸永道」）和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普華永道中天」）為本公司2023年度會計師，由羅兵咸永道負責對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財務報表提供相關的境外審計及審閱服務、普華永道中天負責對按照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製的財務報表提供相關的境內審計及審閱服務，聘期自本公司應屆年度股東大會結束時起至本公司下屆年度股東大會結束時止，其薪酬將提請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並進一步轉授權至經營管理層釐定。

本決議案於2023年3月30日獲董事會審議並批准，並謹此提呈年度股東大會供股東審議並批准。

6. 董事會換屆選舉

董事會已批准以下事項，並於年度股東大會上提呈股東審議：

- (a) 委任張信軍先生為非執行董事
- (b) 重選丁學清先生為執行董事
- (c) 重選哈爾曼女士為非執行董事
- (d) 重選呂彤先生為非執行董事
- (e) 重選周劍麗女士為執行董事
- (f) 重選吳淑琨先生為非執行董事
- (g) 重選張少華先生為非執行董事
- (h) 重選姚峰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i) 重選曾慶生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j) 重選胡一威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k) 重選嚴立新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 事 會 函 件

經年度股東大會批准後，重選董事將自2023年5月12日(第三屆董事會開始之日)起繼續履行職責。經年度股東大會批准後，新委任董事張信軍先生將自2023年5月12日(第三屆董事會開始之日)起開始履行職責。上述董事的任期將為三年。上述董事的履歷詳情載列於本通函附錄四。

截至本通函日期，本公司尚未就第三屆董事會的委任與各位董事候選人訂立服務合同。本公司執行董事薪酬將按照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薪酬與考核激勵管理辦法確定；非執行董事將不會向本公司收取任何酬金；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薪酬將按照本公司的《關於公司獨立董事薪酬的議案》釐定。

根據本公司《董事會提名委員會議事規則》、本公司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及相關適用規則，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向董事會建議任命換屆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時所需考慮的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技能、知識、經驗、性別、年齡、文化、種族及教育背景等方面。

就擬任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候選人(即姚峰先生、曾慶生先生、胡一威先生及嚴立新先生)而言，提名委員會已按照《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獨立性標準評估，並認為彼等具有獨立性。

如本通函附錄四所載擬任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履歷進一步詳述，彼等均具有實力、多樣化的教育背景及豐富的經驗，尤其是法律及合規、財務管理、審計及會計、企業管治、財務、經濟等方面的深厚知識，提名委員會相信有助該等擬任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董事會帶來自身的觀點、技能及經驗。因此，提名委員會認為，擬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能夠促進董事會多元化，並有能力為董事會提供獨立、平衡、客觀的意見及對本公司事務的判斷。

本決議案於2023年3月30日獲董事會審議並批准，並謹此提呈年度股東大會供股東審議並批准。

7. 監事會換屆選舉

監事會已批准重選武向陽先生為第三屆監事會股東代表監事，並於股東大會上提呈股東考慮。

經年度股東大會批准後，武向陽先生將自2023年5月12日(第三屆監事會開始之日)起開始履行職責。其任期將為三年。其履歷詳情載列於本通函附錄五。

本決議案於2023年3月30日獲監事會審議並批准，並謹此提呈年度股東大會供股東審議並批准。

特別決議案：

8. 批准及授出發行股份的一般性授權

將於年度股東大會上提呈特別決議案，以批准發行本公司新內資股及H股，並授權董事會批准具體事項。為滿足本公司業務發展的需要，降低融資成本，及時把握市場有利時機，按照適用法律、法規、其他監管文件及資本市場實踐，董事會提請年度股東大會審議並批准以下事項：

(1) 批准發行股份

- (i) 在符合下文(ii)所載條件的情況下，將於年度股東大會上提呈一項決議案，以同意公司於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發行股份(H股及／或內資股)。
- (ii) 根據批准發行的H股及內資股數目，分別不得超過本決議案於年度股東大會上獲批准之日本公司已發行H股及內資股總數的20%。
- (iii) 就本決議案而言：

「有關期間」指自本特別決議案獲通過之日起至以下日期(以最早發生者為準)止的期間：

- 1. 本議案獲通過之日後12個月屆滿之日；
- 2. 本決議案獲通過後下屆年度股東大會結束時(除非於該會上獲通過特別決議案延長(不論是否附帶條件)，否則有效期將終止)；或
- 3. 公司股東於任何股東大會上通過特別決議案撤回或修訂有關本議案項下的批准事項之日。

(2) 相關授權

建議於年度股東大會上授予董事會發行股份的一般性授權，並全權酌情處理與發行股份的一般性授權有關的所有事項，包括但不限於：

- (i) 決定單獨或同時配發、發行及處理內資股和／或H股，及決定配發、發行及處理新股發行的條款及條件，包括但不限於：
 - 1. 擬發行股份的類別及數目；
 - 2. 定價方式及／或發行價(包括定價範圍)；
 - 3. 發行首日及最後日期；

董事會函件

4. 向現有股東發行的新股的類別及數目；及／或
 5. 作出或授權可能需要行使該等權利的售股建議、協議、購股選擇權、轉股權或其他權利。
- (ii) 董事會根據上述一般性授權決定單獨或同時配發、發行及處理(不論是否根據購股選擇權或以其他方式)的內資股股份或H股股份的數量(不包括以公積金轉增股本的方式發行的股份)分別不得超過本公司於年度股東大會審議通過本議案時該類已發行的內資股股份及／或H股股份數量的20%。
- (iii) 如董事會已於有關期間決定配發、發行及處理內資股及／或H股，且本公司亦在有關期間內取得監管部門的相關批准、許可、登記或備案(如適用)，則董事會或董事長及其授權人士可在該等批准、許可、登記或備案(如適用)確認之有效期內完成相關配發、發行及處理等工作。
- (iv) 同意董事會根據適用法律(包括但不限於《公司法》、《上市規則》等)取得所有相關政府部門及／或監管機構的批准(如適用)之後，決定和完成相關配發、發行及處理股份等工作。
- (v) 同意董事會或董事會的授權人士批准、簽訂及作出或促使簽訂及作出其認為與配發、發行及處理任何新股股份有關的所有文件、契約及事宜、辦理必要手續、採取其他必要的行動。
- (vi) 同意董事會在新股配發時及發行完成後，根據本公司新股配發及發行的方式、種類、數目和新股配發及發行完成時本公司股權結構的實際情況，增加本公司註冊資本並對公司章程做出適當及必要的修訂。
- (vii) 若本公司依據上一年度批准額度啟動配發、發行新股，但未能在上一年度批准有效期屆滿前完成發行，則可在不超過本年度一般性授權額度的情況下依據本年度的額度範圍繼續實施。

若根據屆時的監管機構規則規定，即使本議案通過，若本公司發行上述股份仍需獲得股東大會批准的，則按照監管要求操作。

上述決議案於2023年3月30日經董事會審議並批准，並謹此於年度股東大會上提呈，供審議並批准。

III. 年度股東大會

附件為年度股東大會之代表委任表格。

如閣下欲委任代表出席年度股東大會，閣下須按代表委任表格上印列之指示填妥表格。H股股東須將代表委任表格交回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內資股股東須交回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中國上海市黃浦區中山南路599號，惟無論如何不得遲於年度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親身出席年度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為確定有權出席年度股東大會的股東名單，本公司將於2023年5月9日(星期二)至2023年5月12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如欲出席年度股東大會，H股持有人須於2023年5月8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一併送交本公司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內資股持有人須交回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中國上海市黃浦區中山南路599號。

IV. 以投票方式表決

根據《上市規則》第13.39(4)條的規定，除董事長以誠實信用的原則做出決定，容許純粹有關程序或行政事宜的決議案以舉手方式表決外，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所做的任何表決必須以投票方式進行。因此，年度股東大會提呈的所有決議案將以投票方式表決。

V. 推薦意見

董事會認為，將於年度股東大會提呈的所有決議案均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因此，董事會建議閣下投票贊成將提呈年度股東大會的所有決議案。

此致

列位股東 台照

承董事會命
海通恆信國際融資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丁學清
謹啟

2023年4月21日

2022年，海通恆信國際融資租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公司」）董事會嚴格按照《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以下簡稱「《公司法》」）、《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等相關法律法規以及《海通恆信國際融資租賃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簡稱「《公司章程》」）、《海通恆信國際融資租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等制度賦予的職責，以切實維護公司利益和本著對全體股東負責的態度，及時召集召開董事會及股東大會會議，決策公司重大事項，認真貫徹落實股東大會的各項決議，不斷規範公司法人治理結構，確保公司董事會能夠科學決策和規範運作，有效地保障了公司和全體股東的利益。現將2022年董事會的工作情況報告如下：

一、公司總體運營情況

2022年，公司堅持以黨建為引領，強化企業責任擔當，立足大局、主動作為、超前謀劃，精準統籌疫情防控和經營發展「兩手抓、兩促進」，緊跟國家戰略及政策導向，切實立足租賃本源，充分運用金融科技手段，全力保障公司規模與收益的穩健增長。

（一）堅持以黨建為引領，強化企業社會責任擔當

公司持續強化黨建引領作用，認真學習黨的二十大精神，以高質量黨建推動高質量發展。我們不斷加強黨建品牌建設，深入開展黨史學習教育，通過黨建工作統領全局發展，將黨建工作與經營發展同步謀劃、同步部署、同步落實，推動公司經營發展再上新台階。

公司持續提升ESG管理水平、積極履行企業社會責任，努力實現經濟效益與社會價值的有機統一。我們凝聚可持續發展共識，立足租賃本源，通過科技賦能深入服務實體經濟，推進綠色金融、普惠金融業務發展；常態化開展社區公益行動，向所在街道及防疫抗疫一線多次捐款捐物，參與黃浦區多項公益活動，對口幫扶支持鄉村振興。

（二）多措並舉應對疫情衝擊，保障規模與收益穩健增長

公司堅持統籌疫情防控和經營發展，認真落實新階段疫情防控各項舉措，強有力地保障了公司業務持續開展。我們充分發揮屬地優勢，建立疫情期間雙指揮中心工作機制，堅持金融服務不停滯。我們秉承金融服務實體經濟的初心使命，及時制定並落實「支持抗疫十五條舉措」，為專精特新、數字經濟、綠色低碳等領域的優質客戶推出

專項支持審批政策，為疫情防控相關的醫療、公共衛生等客戶開啟綠色審批通道，並通過實施租金延期支付、減免手續費等措施，幫助信用資質良好的小微企業、物流保障類客戶平穩渡過疫情難關。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資產總額達到人民幣1,245.14億元，較上年末增長8.5%；權益總額達到人民幣188.27億元，較上年末增長6.9%。2022年，實現收入總額人民幣85.25億元，同比增長4.2%，實現年度溢利人民幣15.33億元，同比增長8.5%，生息資產平均收益率為6.81%，加權平均淨資產回報率為9.16%。

（三）秉持服務實體經濟宗旨，持續優化資產配置

公司秉持服務實體經濟的宗旨，堅實推進「一體兩翼」、「一大一小」發展戰略，深耕屬地化區域佈局，不斷優化資產結構，確保資產分佈的安全穩健性、發展前瞻性、經營收益性有機統一。2022年，公司緊跟國家產業政策導向，積極應對宏觀環境挑戰，著力推動「高端裝備製造」、「綠色租賃」、「數字經濟」等戰略新興行業優質客戶的深度合作，持續加大「專精特新」客戶合作力度，緊抓綠色低碳產業發展契機，大力推動綠色租賃多領域聯動創新；積極探索數字經濟領域產融結合路徑，深入打造小微產業鏈金融生態圈，加速推進綠色出行生態建設，圍繞現代物流、共享出行、出行能源、公務用車、智慧城配五大經營場景打造貫通交通物流全產業鏈的生態型業務佈局。2022年，公司實現業務投放人民幣715.74億元，同比增長7.2%。

（四）創新拓寬融資渠道，融資成本穩中有降

公司不斷創新融資工具，拓寬多元且穩定的融資渠道，引導優質資金支持業務開展。同時保持流動性風險合理可控，不斷優化負債結構，提升資金使用效率，實現資產負債良性循環。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與76家金融機構建立授信關係，累計授信額度約為人民幣1,163億元，其中未使用的授信餘額約為人民幣559億元。2022年，公司實現融資人民幣735億元，其中實現間接融資人民幣375億元，佔比51%；實現直接融資合計人民幣360億元，佔比49%。2022年，我們成功發行人行首單科創公司債、行業首單科技創新可續期公司債、上海地區行業首單ESG掛鉤銀團貸款等創新融資工具。通過創新融資工具，拓寬融資渠道，公司融資成本有效降低，2022年計息負債平均付息率為3.73%，較上年下降0.2個百分點。

(五)不斷完善全面風險管理體系，有效提升風險防範能力

公司秉承審慎的風險管理理念，持續推動全面風險管理體系建設，提升管理制度與組織架構的健全性、信息系統的可靠性、人才隊伍的專業性、風險應對機制的有效性以及風險管理文化的廣泛性，確保公司資產安全，整體風險可測、可控、可承受。我們強調以數據為基礎，以量化為核心，以研究為驅動力，以金融科技為抓手，提升全流程風險管控能力和主動風險管理水平，將各類風險管控措施嵌入業務運營的各個環節，推動基於大數據分析的風險模型與審批體系建設，進一步提高全流程風險識別和量化風險管理能力，提升公司ESG風險管理水平與整體風險防範能力。此外，公司還通過主動管理資產配置、快速應對化解風險事件、積極探索創新資產處置方式、不斷加大資產處置力度等舉措，增強了風險防範和處置能力。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不良資產率為1.09%，不良資產撥備覆蓋率為252.02%。公司資產質量總體保持穩定，不良資產率處於安全可控水平，風險抵禦能力較強。

(六)加強全員合規管理，紮實推進合規內控文化建設

2022年，公司全面啟動「合規內控文化建設」活動，高效推進實施方案落實，不斷鞏固和強化全員合規內控意識，持續提升公司合規內控管理水平，通過制度體系的健全完善和制度落實的監督等各方面舉措強化合規管理，提升合規治理能力。公司持續關注融資租賃行業的監管政策動態，積極採取措施響應監管要求，優化制度管理體系。此外，公司重視培養全員合規意識，定期發佈《監管動態月報》引導全員學習最新法規政策、了解監管時事，通過開展專項培訓、研討風險案例，提升員工合規從業意識。公司亦持續通過合規審查、合規檢查、合規考核等措施，監督各項制度落實情況，切實將制度管人、制度管事的精神落實到位。

(七)持續優化分公司分類分層改革，金融科技全面賦能提質增效

公司繼續推進分公司深化改革，優化分公司分類分層評定方案，不斷加強屬地化資源分配，持續充實分公司人才力量，優化調整業務架構，統籌制定屬地特色業務方案，促進經營管理體系轉型升級，提升各業務總部、各分公司及各子公司的管理效率及專業化水平。2022年，我們設立海南分公司，進一步拓展了全國性營銷網絡佈局。

此外，公司聚焦提升業務全流程在線化、自動化水平，憑藉金融科技的力量，全面賦能公司發展提質、降本、增效。我們通過優化互聯網獲客小程序、運用視頻盡調小程序、搭建風控引擎、加大電子簽約平台應用力度、設計優化業務投放流程、持續優化資金管理和費用管控智能數據模型、自研開發移動辦公客戶端，運用數字科技手段全面賦能業務導入、項目盡調、信用審核、合同簽約、資金投放等業務全流程，保障公司業務全面高效開展。

二、2022年度董事會履職情況

2022年，董事會持續嚴格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規定行使其職權，以公司及股東的最大利益為原則，向股東大會報告工作，執行股東大會的決議，對股東大會負責。董事會直接及間接通過專業委員會帶領並指導管理層，包括制定及監察策略推行、監管公司的運作及財務表現，確保設有良好的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系統。所有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董事會的高效運作提供了廣泛的業務經驗、知識及專業水平。

（一）董事會及各專業委員會運作高效，重大決策科學透明

董事會根據相關監管規定和公司發展實際需要，高效組織召開會議，促進全體董事利用自身的專業知識和豐富經驗參與決策，提高董事會決策信息的透明度和科學決策的水平，有效支持公司發展。

2022年，公司共召開了8次董事會各專業委員會會議，有效發揮了專業委員會的諮詢、決策和控制作用；公司共召開了12次董事會會議，審議通過關於制度修訂、報告審閱、利潤分配、經營考核、擔保授權、增發股份授權等議案。

全體董事出席董事會情況如下：

董事姓名	是否 獨立非執行 董事	本報告期 應參加 董事會次數	出席董事會情況			缺席次數
			親自 出席次數	委託 出席次數		
任澎	否	12	12	0		0
丁學清	否	12	12	0		0
哈爾曼	否	12	12	0		0
李川 ¹	否	3	3	0		0
呂彤 ¹	否	9	9	0		0
周劍麗	否	12	12	0		0
吳淑琨 ²	否	12	11	1		0
張少華	否	12	12	0		0
蔣玉林 ³	是	5	3	0		2
姚峰	是	12	12	0		0
曾慶生	是	12	12	0		0
胡一威	是	12	12	0		0
嚴立新	是	12	12	0		0

¹ 2022年5月13日，李川先生因工作調整，不再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職務，本公司股東大會委任呂彤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² 吳淑琨先生委託張少華先生代表其出席第二屆董事會第二十三次會議。

³ 2022年8月15日，本公司股東大會免去了蔣玉林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職務。

(二)嚴格執行股東大會決議，積極維護股東合法權益

2022年，公司共召開4次股東大會會議，審議通過關於利潤分配、報告審閱、聘請會計師事務所、修改公司章程、增發公司股份的一般性授權等議案。董事會嚴格執行股東大會的決議，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規定行使其職權，有效維護了全體股東的合法權益。

(三)持續推進董事培訓，提升履職能力

2022年，所有董事均積極參與了相關培訓以及研讀公司提供的內部研究文件等持續專業發展活動，以確保其對公司的營運、業務以及對相關法律、法規及條例下的責任有適當程度的了解。董事通過定期獲得有關本公司表現、狀況及前景的更新資料，進一步提升專業履職能力。

三、2023年度董事會工作計劃

2023年，公司董事會將堅持以黨建引領公司高質量發展為核心，密切關注國際國內宏觀經濟形勢，緊抓「擴大內需」、「碳達峰、碳中和」、「十四五」規劃等所帶來的市場機遇，堅定秉持金融服務實體經濟的宗旨，大力推進國家產業政策鼓勵方向的行業投放，加速推動公司產業化發展進程，持續優化資產配置，進一步擴大全國性區域網絡佈局，有效提升屬地化經營成效，加強風險防控與資產管理，有力夯實資產質量，全面推廣金融科技應用範圍，充分發揮「融資+融物」的優勢，助力實體經濟高質量發展。公司將通過實施以下策略繼續保持領先地位和競爭優勢，推動公司專業化、高質量、可持續發展。

- (一)繼續踐行「一大一小」客戶發展戰略，堅持立足租賃本源，加強資產配置規劃前瞻性、導向性，持續優化資產結構，構建以租賃物為核心的服務模式，打造租賃資產流轉服務生態圈，促進優質租賃資產流轉，為大中型企業、小微企業及個人客戶提供多元化的綜合金融服務，保持規模與利潤持續增長，並有效分散信用風險。
- (二)繼續秉承「服務地方經濟、服務實體企業、服務區域特色」的宗旨，進一步深化「一體兩翼」的營銷網絡佈局，加強屬地化營銷服務體系建設，以區域特色創新為渠道，聚焦區域融資租賃市場，支持區域經濟發展。我們將持續促進業務總部和分公司、子公司的業務協同，推廣加強跨區域、跨行業聯動，促進產品、渠道、客戶資源整合，完善業務督導和業務支持團隊建設，鞏固區域專業化租賃品牌形象，進一步推進分公司深化改革，合理分配公司資源，發揮屬地協同優勢，支持公司業務的長期發展與突破。
- (三)全面貫徹投行思維，深度研究「十四五」時期的產業政策和發展趨勢，緊跟國家「雙碳」目標與能源結構低碳轉型、產業結構升級的調整方向，向產業化方向加速發展，重點加大關係民生、綠色低碳、科技創新等領域的業務佈局，全方位加強包括資本方、供貨商、產業核心企業等共同參與的產業生態圈建設。加大對實體經濟特別是小微企業、科技創新、綠色低碳等領域客戶的支持，重點扶持「專精特新」企業發展，大力推動「高端裝備製造」、「數字經濟」、「綠色租賃」等戰略新興領域的業務拓展，積極向數據中心、雲計算、人工智能等領域客戶提供綜合性金融服務。

- (四) 持續完善全面風險管理體系，優化風險管理模型，不斷提升全面、全員、全流程的主動風險管理能力。我們將繼續以確保實現整體風險可測、可控、可承受，確保資產安全作為全面風險管理的總目標，實施主動風險管理，利用科技手段賦能在資產管理應用，堅實把控風險底線，提升資產配置與管理能力。我們將積極關注監管環境的變化，嚴格落實行業監管政策，秉承「合規內控文化建設」活動工作精神，增強風險管理和合規管理的主動意識，有效採取風險監控、防範、應對等管理措施，提升風險管理和合規水平。
- (五) 持續擴充融資渠道來源以及與金融機構的合作範圍和額度，紮實推進融資渠道及產品結構的優化進程，積極探索創新融資工具，拓寬融資渠道並有效降低融資成本。繼續充實公司的淨資本實力，優化融資結構，提高融資與業務匹配度，持續優化集團負債結構，堅守流動性風險底線。
- (六) 繼續加大對金融科技建設的投入，充分利用科技手段全面賦能公司流程優化及效率提升，持續完善資金、財務、數據報送和經營報表分析等方向的系統建設，全面打造和推廣移動端系統能力建設體系，持續提升公司運營管理效率和經營質效。進一步應用大數據建模技術提升整體風險建模能力，積極佈局和拓寬物聯網應用領域，通過車載GPS、租賃設備手環等實現資產在線實時監控和風險預警功能，結合大數據分析與挖掘提升風險控制系統輔助決策能力，完善優化預警規則、提升風險管理能力，不斷提高公司經營管理的數字化和智能化水平。
- (七) 堅持人才賦能，完善人才培養體系；堅持激勵與約束並重，激發人才隊伍活力；優化外部人才庫建設，深入挖掘多元背景的專業領域精英人才；進一步完善公司人力資源管理系統，優化培訓管理體系，為員工創造更多元、開放、公平的專業舞台，迭代優化人員架構，完善公司各級架構梯隊建設。同時，持續提升薪酬福利體系和員工激勵體系的競爭優勢，吸引、保留和激勵行業頂尖優質人才，促進人才內部交流，提升人才凝聚力，提高員工的成就感和獲得感。

2022年，公司董事會在有關各方的大力支持下，緊跟國家戰略與產業政策導向，精準統籌疫情防控和經營發展，保障公司業績穩健向好。2023年，公司董事會將繼續堅守立足租賃本源、服務實體經濟的初心使命，以更高的站位、更寬的視野、更大的格局邁向打造中國標桿式融資租賃公司的高質量發展之路！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以下簡稱「《公司法》」)等法律法規及《海通恆信國際融資租賃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簡稱「《公司章程》」)的規定，現將海通恆信國際融資租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公司」)2022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如下：

2022年，監事會及全體成員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海通恆信國際融資租賃股份有限公司監事會議事規則》及其他有關法律法規制度之規定，秉持負責、誠信、勤勉、審慎原則，圍繞公司核心工作，全面參與公司治理體系運作，務實、高效、盡職開展監事會監督工作。監事會成員列席了報告期內的所有董事會及出席了報告期內的所有股東大會會議，對公司的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的履職盡責情況、公司經營活動、風險控制及合規管理等重要方面進行了有效監督，對公司重大決策發表了意見和建議，維護了股東、公司及員工的合法權益，推動公司的規範健康發展。

一、2022年度監事會主要工作

(一)履行法定職責，審議重大事項

2022年監事會共召開會議4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監事會工作報告、聘請會計師事務所、年度報告、中期報告、風險評估報告、合規報告、利潤分配方案、提名股東代表監事，選舉監事會主席等議案。

監事出席各次會議情況如下：

監 事	已出席次數／ 應出席次數
周陶女士 ⁴	2/2
武向陽先生 ⁵	2/2
陳新計先生	4/4
胡章明先生	4/4

⁴ 2022年5月起，周陶女士不再擔任本公司監事會主席及股東代表監事。

⁵ 2022年5月起，武向陽先生擔任本公司股東代表監事及監事會主席。

(二)出席股東大會、列席董事會會議

2022年本公司召開4次股東大會會議、12次董事會會議，監事會通過出席或列席相關會議，對董事會工作報告、總經理工作報告、合規報告、風險評估報告、定期財務報告、對外擔保的一般性授權、增發公司股份的一般性授權等重要事項的決策進行了有效監督，了解了經營管理層對董事會決策的貫徹落實情況，有效履行了監事會的監督職責。

監事出席或列席相關會議情況如下：

監事	股東大會會議 已出席次數／ 應出席次數	董事會會議 已列席次數／ 應列席次數
周陶女士 ⁶	1/1	3/3
武向陽先生 ⁷	3/3	9/9
陳新計先生	4/4	12/12
胡章明先生	4/4	12/12

⁶ 2022年5月起，周陶女士不再擔任本公司監事會主席及股東代表監事。

⁷ 2022年5月起，武向陽先生擔任本公司股東代表監事及監事會主席。

(三)組織開展財務監督工作

監事會認真審閱了公司定期報告、財務狀況，並審議了公司2022年度會計師事務所的聘請，及年度、中期利潤分配事項，聽取有關財務方面的工作報告及工作計劃的匯報，包括資產負債狀況、權益狀況等主要財務指標。監事會認為：公司財務制度健全、內控制度完善、財務運作規範、財務狀況良好，財務報告真實、客觀地反映了公司的財務狀況和經營成果。

(四)監督公司經營管理情況

監事會通過列席董事會及出席股東大會會議，定期聽取經營管理層匯報公司的總體經營情況，並通過監督設立董事會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提名非執行董事，修訂公司章程，資金管理一般性授權，全面及時了解公司經營情況。監事會認為：報告期內公司的決策程序遵守了《公司法》等法律法規以及《公司章程》等的相關規定，股東

大會及董事會會議的召集召開合法有效，各項決議有效執行，公司的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在履行職務時，均能按照授權，認真履行職責，嚴格遵守誠信原則，沒有違反法律法規的行為，亦無濫用職權及損害公司利益和公司股東及員工權益的行為。

(五)認真開展合規內控監督

監事會通過聽取合規報告及合規管理工作情況報告，深入了解：(1)合規管理制度的制定、修訂與執行情況；(2)公司有關信審管理、風險管理、商務管理、運營管理及資產管理等方面的合規運行情況；(3)公司員工合規培訓情況；(4)合規檢查及合規考核情況；(5)公司所在行業的重大政策變化情況；(6)合規管理團隊建設保障情況；(7)合規管理工作計劃；(8)行業監管的合規信息報送情況等。

監事會認為公司開展的制度建設、合規審查、合規考核、合規培訓等各項合規管理工作，為公司合規、有序發展起到了積極作用。同時，監事會提出：公司要積極關注和落實融資租賃行業出台的法律法規、監管辦法與管理細則，強化全員合規意識，提升合規治理水平，切實加強對各類業務、各業務單元的合規管理。

(六)持續加強風險管理監督

監事會通過審閱風險評估報告，全面掌握公司風險管理情況，包括：(1)行業整體風險狀況評估；(2)信用風險及風險管理指標運行情況；(3)各類風險識別、管理情況；(4)風險管理制度建設情況；(5)資產配置工作；(6)風險研究工作；(7)未來風險管理工作部署等。

監事會提出：公司要繼續深化公司資產配置工作，提高同業和專題研究的導向性和深度，加強租後資產管理，提升資產催收效率與效果，加強風險分析與防範的前瞻性管理，強化重大風險事件處置，全面築牢風險防線，保障公司資產安全和穩健發展。

二、2023年度監事會工作計劃

(一)完善公司治理機制

根據公司發展需要，及時合規組織召開監事會會議，並出席股東大會、列席董事會會議，有效發揮監事會的監督作用。依法合規推進監事會換屆工作，強化ESG理念，完善公司治理機制，進一步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助力公司持續高質量發展。

(二)落實監督職責

嚴格審閱公司定期報告，進一步加強對公司日常經營、財務管理、信息披露等方面的了解與監督，進一步推動合規內控水平的提高。有效監督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履職情況，監督股東大會、董事會決議的執行情況，切實發揮監事會監督實效。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等法律法規及《海通恆信國際融資租賃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簡稱「《公司章程》」)的規定，作為海通恆信國際融資租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公司」或「海通恆信」)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現將2022年度工作情況作如下報告：

一、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基本情況

目前公司董事會有11名董事，其中4位是獨立非執行董事。各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基本情況如下：

姚峰先生，62歲，貨幣銀行學碩士，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委員、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曾任中國財政部綜合計劃司統計研究處副處長，中國經濟開發信託投資公司部門副經理、總經理，香港中旅(集團)有限公司財務部及證券部副總經理，香港中旅金融投資有限公司副總經理，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機構監管部處長、廣州證管辦黨委委員兼副主任、廣州監管局黨委委員兼副局長、證券公司風險處置辦公室副主任、會計部巡視員兼副主任、上海監管專員辦事處專員，中國上市公司協會黨委書記、副會長、監事長，深圳證券交易所理事會第一屆自律監管委員會委員，杭州市人民政府副市長。自2021年6月至今擔任中國優然牧業集團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碼：9858)獨立非執行董事。姚先生曾擔任中國政法大學兼職教授，自2017年5月至2022年12月擔任中國政法大學商學院理事會理事。

曾慶生先生，48歲，會計學專業管理學博士，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非執業會員，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審計委員會主任委員、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主任委員。曾任江蘇宜興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上海萬業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碼：600641)獨立非執行董事。曾先生自2010年3月起擔任上海財經大學會計學院副教授、博士生導師、教授及副院長，並於2023年2月起擔任江蘇恒瑞醫藥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600276)獨立非執行董事。

胡一威先生，55歲，會計及財務碩士，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提名委員會委員。曾任香港賽馬會計劃財務部分析師，Bankers Trust Company企業信託部副經理及經理，里昂證券有限公司分析師，恒利佳有限公司董事，美國雷曼兄弟亞洲投資有限公司香港股票研究部高級副總裁，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環球投資研究部董事總經理等職務。胡先生自2020年12月起擔任建發物業管理集團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碼：2156)獨立非執行董事。

嚴立新先生，59歲，經濟學博士，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主任委員、董事會提名委員會主任委員、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委員。曾任江蘇大學外國語學院（原鎮江師專外語系）教師助教，江蘇省鎮江市對外經濟貿易委員會主任秘書，江蘇省鎮江市對外貿易集團公司辦公室主任，江蘇省鎮江市紡織品進出口公司法人代表兼副總經理，鎮江市針棉織品進出口有限責任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上海飛逸凱特國際貿易有限公司董事長，復旦大學新聞學院新聞傳播學博士後。嚴先生自2008年8月起擔任復旦大學經濟學院 — 金融研究院副教授，自2017年1月起擔任復旦大學中國反洗錢研究中心執行主任，於2017年11月入選為國際反洗錢／反恐融資網絡研究院(International Network of AML/CFT Institute)理事會成員中唯一的中國理事，並自2021年10月起兼任上海浦東陸家嘴金融安全研究院理事長和院長。

二、獨立非執行董事年度履職情況

（一）出席會議情況

1、獨立非執行董事出席股東大會會議情況

報告期內，公司共召開4次股東大會，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出席了每次股東大會。

2、獨立非執行董事出席董事會會議情況

2022年公司共召開了12次董事會會議，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出席董事會情況如下表所示：

獨立非執行董事	出席董事會情況			
	本報告期 應參加 董事會次數	親自 出席次數	委託 出席次數	缺席次數
蔣玉林 ¹	5	3	0	2
姚峰	12	12	0	0
曾慶生	12	12	0	0
胡一威	12	12	0	0
嚴立新	12	12	0	0

註1：2022年8月15日，本公司股東大會免去了蔣玉林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職務。

(二)履職情況

報告期內，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本著客觀、獨立、審慎的原則，充分履行了職責，積極出席公司股東大會、董事會及專業委員會，重點關注公司的法人治理、股東利益保護、風險控制、合規管理等，積極參與討論並提出富有建設性的專業建議，為董事會的科學決策發揮了積極的作用，並切實維護公司和全體股東的合法權益。

獨立非執行董事通過電子郵件、電話等途徑及時與公司保持日常聯繫，形成了有效的溝通機制，保證了知情權。

三、獨立非執行董事年度履職重點關注事項的情況

(一)聘任會計師事務所情況

2022年3月29日，公司第二屆董事會第十八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聘請2022年度會計師事務所的議案》，同意聘請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為公司2022年度外部審計師，聘期自公司2021年股東大會結束時起至2022年股東大會年會結束時止，同時提請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根據審計審閱內容決定2022年度審計審閱相關費用並簽署相關文件，並同意董事會將前述事項進一步轉授權至經營管理層。

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聘請的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和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是普華永道國際網絡成員機構，具有豐富的租賃服務業務經驗，為較多國內金融企業提供審計服務，在業內享有良好聲譽，在業務規模、執業質量等方面處於國內領先地位，具有較強的專業勝任能力、勤勉盡職的履職能力，能為公司提供高質量的審計服務。聘任以上會計師事務所能夠滿足公司對於審計工作的要求，聘任決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規和《公司章程》的規定，沒有損害公司及股東的利益，同意本項議案。

(二)利潤分配情況

報告期內，公司已分別完成了2021年度利潤分配方案和2022年中期利潤分配方案的實施。公司2021年度利潤分配方案以總股本8,235,300,000股為基數，按每10股派發現金股利人民幣0.29元（含稅），共分配現金股利人民幣238,823,700.00元；公司2022年中期利潤分配方案以總股本8,235,300,000股為基數，按每10股派發現金股利人民幣0.40元（含稅），共分配現金股利人民幣329,412,000.00元。

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公司實施連續、穩定、積極的利潤分配政策，重視股東的合理投資回報，在利潤分配中充分考慮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投資者的意見和建議，有效保障了廣大投資者的利益。

(三)信息披露的執行情況

報告期內，公司嚴格按照香港聯交所對信息披露的要求，真實、準確、完整、及時地披露了公司的重大信息，確保投資者及時了解公司的重大事項，保護投資者的利益，提高了公司的透明度。

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2022年公司共計披露了120餘項H股公告及通函，公司真實、準確、完整、及時地開展了信息披露工作，未發現存在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等情況。

(四)董事會以及專門委員會的運作情況

報告期內，董事會及專門委員會按照法律法規、公司章程和相關工作細則的要求，依法合規地開展工作，各專門委員會充分發揮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專業特長，認真履行職責，有效協助了董事會科學決策。

2022年公司召開董事會12次，獨立非執行董事溝通會1次，審計委員會2次，提名委員會1次，薪酬與考核委員會2次，風險管理委員會2次，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1次，共計21次會議。

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公司董事會及其專門委員會恪盡職守、勤勉盡責，運作依法合規，決策科學高效，董事會及專門委員會切實有效運作。

四、總體評價和建議

在報告期內，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真履行法律法規和《公司章程》規定的職責；積極參加股東大會、董事會會議及專業委員會會議，能夠做到以獨立客觀的立場參與公司重大決策，促進了董事會決策的科學性和客觀性，為保持公司規範運作、完善公司治理、健康發展發揮了實質性作用。

2023年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將繼續根據有關法律法規的要求，圍繞董事會及其專業委員會各項工作，認真、勤勉履行獨立非執行董事職責，保持與董事會、監事會和高級管理層之間的溝通和協作，推動公司持續發展，切實維護公司和全體股東的利益。

據董事所知，除本通函所披露者外，以下董事會候選人過去三年概無於證券在中國、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其他公眾公司出任任何董事職務，亦無與本公司任何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有任何關係，或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其他職位。截至本通函日期，就董事所知及所信，以下董事會候選人概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公司擁有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界定的股份權益。

除本通函所披露者外，概無與委任／重選以下董事會候選人有關的其他信息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的規定予以披露，亦無任何其他事宜須提請股東注意。

張信軍先生，47歲，管理學碩士，高級會計師。張先生自2018年1月起擔任海通銀行非執行董事，自2018年3月起擔任海通國際證券集團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665）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委員及戰略發展委員會委員，自2019年2月起擔任富國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自2020年2月起擔任海通投資愛爾蘭公眾有限公司董事，自2023年4月起擔任海通恆信金融集團有限公司董事及董事長。

張先生自2001年7月至2007年6月於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計劃財務部工作，歷任職員、資產管理部副經理及經理，自2007年7月起在海通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任職，其中2007年7月至2009年2月為財務負責人，2009年3月起為財務總監。張先生自2010年3月至2018年3月擔任海通國際證券集團有限公司首席財務官，自2018年3月起擔任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財務總監，兼任資產負債配置委員會委員。

丁學清先生，59歲，工商管理碩士。丁先生自2014年11月加入本公司後歷任董事、常務副總經理、總經理，並自2020年5月起擔任董事長。丁先生自2014年11月起擔任海通恆運融資租賃（上海）有限公司董事，自2015年7月起擔任海通恆信金融集團有限公司董事、海通恆信國際融資租賃（天津）有限公司董事、上海泛圓投資發展有限公司董事長及董事，自2017年1月起擔任海通恆信小微融資租賃（上海）有限公司董事，自2018年6月起擔任上海鼎潔建設發展有限公司董事。丁先生自2021年10月起擔任上海市租賃行業協會執行會長，並自2021年11月起擔任上海市黃浦區第三屆人大代表。

丁先生自1984年7月至1985年12月擔任中國江蘇省常州市財政局科員；自1985年12月至1988年6月擔任中國江蘇省常州會計學校教師；自1988年6月至2002年3月任職中國安徽省蕪湖市地方稅務局鏡湖分局並先後擔任第二稅務所副所長、第三稅務所所長；自2002年3月至2005年1月擔任國元證券蕪湖黃山西路營業部副經理。丁先生自2005年1月至2014年11月任

職海通證券並先後擔任蕪湖文化路營業部總經理、安徽分公司副總經理兼蕪湖營業部總經理、安徽分公司總經理、零售與網絡金融部總經理。

哈爾曼女士，47歲，公共管理碩士，高級經濟師，自2019年11月起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哈女士自2016年5月起擔任上海國盛(集團)有限公司副總裁，自2017年2月起擔任上海農村商業銀行董事，自2018年12月起擔任國盛海外控股(香港)有限公司董事長及董事，自2019年12月起擔任中國航發商用航空發動機有限責任公司監事，自2020年3月起擔任上海盛浦江瀾文化發展有限公司董事長、董事及總經理，自2020年10月起擔任中國文化產業投資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自2022年8月起擔任光明食品(集團)有限公司董事。

哈女士自2007年10月至2013年8月歷任上海市徐匯區對外經濟委員會主任助理、上海市徐匯區湖南路街道辦事處副主任、上海市徐匯區商務委員會副主任、上海市徐匯區糧食局局長，自2013年8月至2015年4月擔任上海國有資產經營有限公司副董事長，自2015年4月至2016年5月擔任上海國際集團資產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長。

呂彤先生，49歲，管理科學與工程專業博士，自2022年5月起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呂先生自2015年7月起擔任上海途靈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總經理，自2021年1月起擔任上海電氣金融集團副總裁，自2023年3月起擔任上海電氣融資租賃有限公司董事長，上海電氣香港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及上海電氣集團香港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

呂先生自2001年4月至2003年5月擔任渤海證券有限責任公司投資銀行部項目經理，自2003年6月至2004年5月擔任金信證券有限責任公司投資銀行部項目經理，自2004年6月至2017年3月在上海電氣集團財務有限責任公司先後擔任投資銀行部項目經理、投資銀行部副經理、投資銀行部經理、總經理助理及副總經理，自2013年8月至2016年3月擔任上海電氣保險經紀有限公司總經理，自2020年4月至2023年2月擔任上海電氣融資租賃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及總經理。

周劍麗女士，50歲，工商管理碩士，註冊稅務師、高級會計師，本公司執行董事、總經理。周女士自2014年2月加入本公司後歷任財務總監、副總經理兼財務總監，自2017年5月起擔任執行董事並自2020年5月起擔任總經理。周女士自2017年4月起擔任海通恆信國際融資租賃(天津)有限公司董事，並自2021年11月起擔任董事長。自2017年4月起擔任海通恆運融資

租賃(上海)有限公司董事、上海泛圓投資發展有限公司董事，自2018年6月起擔任上海鼎潔建設發展有限公司董事，自2020年9月起擔任海通恆信小微融資租賃(上海)有限公司董事。

周女士自1993年7月至1995年8月擔任中國東北林業大學外語學院團委書記及助教，自1997年12月至2000年2月擔任中國東北林業大學經濟管理學院講師。周女士自2000年2月至2014年3月任職海通證券，歷任海通證券哈爾濱營業部計劃財務部經理、海通證券財務會計部員工、專務、計劃財務部財務管理部副經理、經理、計劃財務部總經理助理。

吳淑琨先生，50歲，管理科學與工程管理學博士，自2017年4月起獲任命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吳先生自2017年2月起擔任海通證券戰略發展部總經理，自2017年3月起擔任海通恆信金融董事，自2017年4月起擔任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並自2020年3月起擔任上海海通證券資產管理有限公司董事。

吳先生自1999年11月至2001年10月擔任中國南京大學博士後研究員。吳先生自2001年11月起任職海通證券，並先後擔任研究所員工、研究所宏觀研究部經理、研究所所長助理、機構業務部副總經理、企業及私人客戶部副總經理(主持工作)、企業金融部總經理。

張少華先生，55歲，法學專業本科學歷，非執行董事。張先生自2014年1月起獲任命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張先生自2019年6月起擔任海通期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自2019年10月起擔任上海海通證券資產管理有限公司董事，自2019年12月起擔任海通證券資金管理總部總經理。

張先生自1996年6月起任職海通證券，歷任財務會計部投資管理員、財務會計部綜合管理部副經理、經理、計劃財務部資金管理部經理、計劃財務部總經理助理、計劃財務部副總經理、資金管理總部副總經理、海通證券資金管理總部副總經理(主持工作)。

姚峰先生，62歲，貨幣銀行學碩士，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獨立董事資格，於2020年5月獲任命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姚先生自2021年6月起擔任中國優然牧業集團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9858)獨立董事。

姚先生自1983年8月至1993年3月先後擔任中國財政部綜合計劃司統計研究處科員、副主任科員、主任科員、副處長，自1993年3月至1997年4月先後擔任中國經濟開發信託投資公

司部門副經理、總經理，自1997年4月至1998年7月擔任香港中旅(集團)有限公司財務部及證券部副總經理，自1998年7月至1999年6月擔任香港中旅金融投資有限公司副總經理。姚先生自1999年6月至2013年5月在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先後擔任多個職務，包括機構監管部處長、廣州證管辦黨委委員兼副主任、廣州監管局黨委委員兼副局長、證券公司風險處置辦公室副主任、會計部巡視員兼副主任、上海監管專員辦事處專員。姚先生自2013年5月至2017年4月任職中國上市公司協會，擔任黨委書記、副會長等職務；自2015年6月至2018年6月擔任中國政法大學兼職教授，並自2017年5月至2022年12月擔任中國政法大學商學院理事會理事；自2014年12月至2017年12月擔任深圳證券交易所理事會第一屆自律監管委員會委員；自2017年6月至2019年10月擔任杭州市人民政府副市長；自2019年6月至2019年9月擔任中國上市公司協會黨委副書記、監事長。

曾慶生先生，48歲，會計學專業管理學博士、曾於美國倫斯勒理工學院擔任訪問學者，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非執業會員，上海證券交易所獨立董事資格，先後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海證券交易所的上市公司高級管理人員(獨立董事)培訓結業。曾先生於2017年5月獲任命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曾先生自2010年3月起擔任中國上海財經大學會計學院副教授、博士生導師、教授及副院長，並自2023年2月起擔任江蘇恆瑞醫藥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600276)獨立非執行董事。

曾先生自2005年4月至2010年3月擔任中國上海交通大學安泰經濟與管理學院會計系擔任講師及副教授。曾先生自2017年6月至2019年2月擔任江蘇宜興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並自2015年12月至2022年1月擔任上海萬業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600641)獨立董事。

胡一威先生，55歲，會計及財務碩士，於2017年5月獲任命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胡先生自2020年12月起擔任建發物業管理集團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2156)獨立非執行董事。

胡先生自1992年9月至1993年4月擔任香港賽馬會計劃財務部分析師；自1993年4月至1995年7月擔任Bankers Trust Company企業信託部副經理及經理；自1996年11月至2000年4月擔任里昂證券有限公司分析師；自1997年1月至2001年5月擔任恆利佳有限公司董事；自2000年4月至2005年5月任職美國雷曼兄弟亞洲投資有限公司，曾擔任香港股票研究部高級副總裁；自2005年5月至2016年5月任職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曾擔任環球投資研究部董事總經理。

嚴立新先生，59歲，經濟學博士，於2020年5月獲任命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嚴先生自2008年8月起擔任復旦大學經濟學院 — 金融研究院副教授，自2017年1月起擔任復旦大學中國反洗錢研究中心執行主任。嚴先生於2017年11月入選為國際反洗錢／反恐融資網絡研究院(International Network of AML/CFT Institute)理事會成員中唯一的中國理事，自2021年10月起兼任上海浦東陸家嘴金融安全研究院理事長和院長。

嚴先生自1985年7月至1993年7月擔任江蘇大學外國語學院(原鎮江師專外語系)教師助教，自1993年7月至1995年12月擔任江蘇省鎮江市對外經濟貿易委員會主任秘書，自1996年1月至1996年2月擔任江蘇省鎮江市對外貿易集團公司辦公室主任，自1996年2月至1996年12月擔任江蘇省鎮江市紡織品進出口公司法人代表兼副總經理，自1997年1月至2002年8月擔任鎮江市針棉織品進出口有限責任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自2002年9月至2004年12月擔任上海飛逸凱特國際貿易有限公司董事長，自2006年9月至2008年6月擔任復旦大學新聞學院新聞傳播學博士後。

武向陽先生，56歲，經濟法學碩士，自2022年5月起擔任本公司監事會主席及股東代表監事。武先生自2019年6月起擔任海通證券職工代表監事、海通期貨股份有限公司監事會主席，自2020年3月起擔任上海惟泰置業管理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自2022年12月起擔任海通證券法律事務部總經理。

武先生自1991年7月至1995年9月擔任南昌航空學院幹事，自1998年8月至2000年4月擔任交通銀行上海分行法律顧問。武先生自2001年1月至今任職海通證券，歷任投資銀行部項目經理、總經理辦公室法律顧問、合規部經理、總經理助理、副總經理及合規法務部副總經理(主持工作)等職務。

武先生作為股東代表監事，將不會向本公司收取任何薪酬。

據董事所知，除本通函所披露者外，武先生過去三年概無於證券在中國、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其他公眾公司出任任何董事職務，亦無與本公司任何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有任何關係，或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其他職位。截至本通函日期，就董事所知及所信，武先生概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公司擁有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界定的股份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與委任武先生有關的其他信息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的規定予以披露，亦無任何其他事宜須提請股東注意。

年度股東大會通告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海通恆信國際融資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Haitong Unitrust International Financial Leasing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05)

2022年年度股東大會通告

茲通告海通恆信國際融資租賃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將於2023年5月12日(星期五)下午二時正假座中國上海市黃浦區中山南路599號海通恆信大廈召開年度股東大會(「年度股東大會」)，以處理下列事項：

普通決議案

1. 審議並批准2022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
2. 審議並批准2022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
3. 審議並批准2022年年報
4. 審議並批准2022年度利潤分配方案
5. 審議並批准續聘2023年度會計師事務所
6. 審議並批准有關董事會換屆選舉的議案，包括：
 - (a) 委任張信軍先生為非執行董事
 - (b) 重選丁學清先生為執行董事
 - (c) 重選哈爾曼女士為非執行董事
 - (d) 重選呂彤先生為非執行董事
 - (e) 重選周劍麗女士為執行董事
 - (f) 重選吳淑琨先生為非執行董事
 - (g) 重選張少華先生為非執行董事
 - (h) 重選姚峰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年度股東大會通告

- (i) 重選曾慶生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j) 重選胡一威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k) 重選嚴立新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7. 審議並批准重選武向陽先生為本公司股東代表監事

特別決議案

8. 審議並批准及授出發行股份的一般性授權

須報告的事項

9. 2022年度獨立非執行董事述職報告

承董事會命
海通恆信國際融資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丁學清

中國上海
2023年4月21日

於本通告日期，本公司董事長兼執行董事為丁學清先生；執行董事為周劍麗女士；非執行董事為任澎先生、哈爾曼女士、呂彤先生、吳淑琨先生及張少華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姚峰先生、曾慶生先生、胡一威先生及嚴立新先生。

年度股東大會通告

附註：

1.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除董事長以誠實信用的原則做出決定，容許純粹有關程序或行政事宜的決議案以舉手方式表決外，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所做的任何表決必須以投票方式進行。因此，年度股東大會提呈的所有決議案將以投票方式表決。相關投票結果將於年度股東大會後於本公司的網站(www.utfinancing.com)及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的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公佈。
2. 有權出席年度股東大會並投票的股東有權委任一名或多名代表出席大會及(如進行投票表決)代其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3.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簽署人經公證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須於年度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填妥並交回本公司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就H股股東而言)或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就內資股股東而言)，方為有效。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親身出席年度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4. 為釐定有權出席年度股東大會的股東名單，本公司將於2023年5月9日(星期二)至2023年5月12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如欲出席年度股東大會，H股股東須於2023年5月8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一併送交本公司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內資股股東須交回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中國上海市黃浦區中山南路599號。
5. 如屬聯名持有人，則僅在股東名冊內排名首位者有權出席年度股東大會及就有關聯名股份投票。
6. 股東或其委任代表出席年度股東大會時應出示身份證明文件：
 - (1) 法人股東的法定代表人出席會議時須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證件、能夠證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資格的有效證件及能夠證明股東身份的證件；法定代表人授權其他人士出席會議的，除前述證明文件外，委任代表亦須出示其本人有效身份證件及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包括授權其他人士簽署)的書面委託書。法人股東授權其他人士出席會議的，委任代表須出示其本人有效身份證件、法人股東董事會或者其他決策機構的授權決議及股東身份證明文件。
 - (2) 自然人股東親身出席會議的，須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證件及股東身份證明文件；委任代表出席會議的，須出示其本人有效身份證件、股東委託書及股東身份證明文件。

年 度 股 東 大 會 通 告

7. 如年度股東大會審議並批准2022年度利潤分配方案，本公司預計不晚於2023年7月25日（星期二）向內資股股東及H股股東分派2022年年度股息。2022年年度股息將支付予於2023年6月15日（星期四）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為確定股東獲得2022年年度股息的權利，本公司將於2023年6月10日（星期六）至2023年6月15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合資格收取2022年年度股息，H股及內資股股東須確保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於2023年6月9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分別送交本公司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及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中國上海市黃浦區中山南路599號）辦理登記手續。
8. 年度股東大會預計不超過半天。股東或其委任代表出席會議的交通及食宿費用自理。
9.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的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及17樓1712-1716號舖。
10. 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中國上海市黃浦區中山南路599號。

電話：86-21-61355388
傳真：86-21-61355380
11. 除另有指明外，本通告所含日期及時間均為香港時間。